附件

**广东省自学考试学历证明办理指南**

1.办理对象：申办完成了当次自学考试毕业手续，因工作等需要申请开具学历证明的考生。

2.办事依据：应考生需要。

3.办理条件：考生需成功办理当次的自学考试毕业手续（应届毕业生还需确认前置学历信息已属实，方可申请办理学历证明）。

4.所需材料：考生的有效身份证件（须与办理毕业证的证件一致），《学历证明申请表》，以及专业特殊要求的材料。

5.办理程序：考生网上申请→省考办审核→省考办出具学历证明→网上办事服务系统显示可打印状态→考生自行下载、打印。

6.受理部门：广东省自学考试委员会办公室。

7.申请方式：考生登录网址www.eeagd.edu.cn/selfec/网上办事服务系统申请。

8.申请时间：上半年毕业的申请时间为7月—8月，下半年毕业的申请时间为1月—3月；具体时间详见网上办事服务系统公告。

9.办理期限：7个工作日（从省考办审核通过之日开始计算）。

10.收费标准：不收费。

11.联系电话：（020）89338633（办公时间）。

广东省自学考试委员会办公室

2019年10月11日